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中國海洋捕撈

CHINA OCEAN FISHING
HOLDINGS LIMITED

China Ocean Fishing Holdings Limited

中國海洋捕撈控股有限公司

(於百慕達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8047)

正面盈利預告

本公告乃由中國海洋捕撈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創業板證券上市規則(「創業板上市規則」)第17.10條及香港法例第571章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IVA部項下之內幕消息條文(定義見創業板上市規則)而作出。

本公司董事會(「董事會」)謹此知會本公司股東及有意投資者，根據本公司對本集團截至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止三個月之綜合管理賬目作出之初步審閱，預期本集團截至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止三個月錄得本公司股東應佔純利，而二零一六年同期則錄得虧損。於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本公司股東應佔虧損淨額為11,200,000港元，每股虧損為0.66港仙。

本公司認為，本期業績預期改善的主要原因是期內本集團電子產品貿易活動增加及在供應鏈運營方面拓展至水產品，以及來自放債業務的利息收入。

董事會謹此提醒本公司股東及有意投資者，本公告所載資料僅基於本公司對本集團截至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止三個月綜合管理賬目作出之初步審閱，並未經本公司核數師審閱或審核。於本公告日期，本集團仍在落實其截至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止三個月之二零一七至二零一八年第一季度綜合業績，並可能在進一步內部審閱後予以調整及作出調整(如有)。有關本集團表現的詳情預期將於本集團於二零一七年八月公佈的截至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止三個月的二零一七至二零一八年第一季度業績公告內披露。

承董事會命
中國海洋捕撈控股有限公司
主席兼執行董事
劉榮生

香港，二零一七年八月七日

於本公告日期，執行董事為劉榮生先生、曹雲德勳爵、范國城先生及陳亮先生，獨立非執行董事為彭沛雄先生及李宛芳女士。

本公告乃遵照創業板上市規則之規定提供有關本公司之資料。各董事願共同及個別對此負全責。各董事經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確認，就彼等所深知及確信，本公告所載資料在各重大方面均屬準確及完整，且無誤導或欺詐成分，而本公告並無遺漏任何其他事實，致使其所載任何聲明或本公告產生誤導。

本公告將由刊發日期起最少一連七日載於創業板網站(<http://www.hkgem.com>)「最新公司公告」一頁及本公司網站<http://www.chinaoceanfishing.hk>上。